

文水县南安镇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南安镇共发布文件35条，其中依据相关文件精神要求主动公开文件11条，全部及时上报县政府办。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根据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办事指南，加强信息管理。制定信息管理制度，并按照规定认真执行，专人专岗负责信息管理，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规范操作流程，保障政务信息公开报送质效。加强保密管理工作，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相关要求，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南安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文水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和政务公开栏对相关信息及工作动态进行集中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南安镇政府信息公开受理工作由党政综合办公室专人负责，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了年终综合目标考核。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发布信息前层层把关，坚决杜绝信息内容出现政治错误、内容错误等问题，加强日常督查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 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但离县委、县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

为此，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4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南安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3日